

**专项计划名称：湘财平安-卓越四季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证券代码：139128.SZ	证券简称：18 卓越 A3
证券代码：139129.SZ	证券简称：18 卓越 A4
证券代码：139130.SZ	证券简称：18 卓越 A5
证券代码：139131.SZ	证券简称：18 卓越 A6
证券代码：139132.SZ	证券简称：18 卓越 A7
证券代码：139133.SZ	证券简称：18 卓越 A8
证券代码：139134.SZ	证券简称：18 卓越 A9
证券代码：139135.SZ	证券简称：18 卓越 10
证券代码：139136.SZ	证券简称：18 卓越 11
证券代码：139137.SZ	证券简称：18 卓越 12

**关于湘财平安-卓越四季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  
支持证券票面利率调整结果及回售办法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为保证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专项计划与资产支持证券的基本信息**

湘财平安-卓越四季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本专项计划”)于2018年9月20日由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计划管理人”)设立并开始运作。本专项计划设置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两种资产支持证券，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共分为12个品种，分别为：18 卓越 A1、18 卓越 A2、18 卓越 A3、18 卓越 A4、18 卓越 A5、18 卓越 A6、18 卓越 A7、18 卓越 A8、18 卓越 A9、18 卓越 10、18 卓越 11、18 卓越 12。截至目前，本次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各类别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发行规模 (亿元)	发行利率 (%)	起息日	到期日	还本付息方式	已偿还本金比例 (%)
139126	18卓越A1	0.77	5.6	2018/9/20	2019/9/20	按季付息、到期前12个月按季还本	100.00
139127	18卓越A2	0.88	5.7	2018/9/20	2020/9/21	按季付息、到期前12个月按季还本	100.00
139128	18卓越A3	1	5.8	2018/9/20	2021/9/20	按季付息、到期前12个月按季还本	74.00
139129	18卓越A4	1.09	5.8	2018/9/20	2022/9/20	按季付息、到期前12个月按季还本	0
139130	18卓越A5	1.2	5.8	2018/9/20	2023/9/20	按季付息、到期前12个月按季还本	0
139131	18卓越A6	1.29	5.8	2018/9/20	2024/9/20	按季付息、到期前12个月按季还本	0
139132	18卓越A7	1.37	5.8	2018/9/20	2025/9/22	按季付息、到期前12个月按季还本	0
139133	18卓越A8	1.46	5.8	2018/9/20	2026/9/21	按季付息、到期前12个月按季还本	0
139134	18卓越A9	1.55	5.8	2018/9/20	2027/9/20	按季付息、到期前12个月按季还本	0
139135	18卓越10	1.64	5.8	2018/9/20	2028/9/20	按季付息、到期前12个月按季还本	0
139136	18卓越11	1.75	5.8	2018/9/20	2029/9/20	按季付息、到期前12个月按季还本	0
139137	18卓越12	1.85	5.8	2018/9/20	2030/9/20	按季付息、到期前12个月按季还本	0
139138	18卓越次	1.77	-	2018/9/20	2030/9/20	专项计划存续期间,在发生“加速清偿事件”之前,计划管理人	0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发行规模 (亿元)	发行利率 (%)	起息日	到期日	还本付息方式	已偿还本金比例 (%)
						在每个兑付日向每档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偿付完毕后, 归集资金多余部分应通过收益的形式分配给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 在专项计划存续期间, 在发生“加速清偿事件”之后, 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金全部清偿完毕后, 不向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分配期间收益, 在最后一个兑付日, 专项计划剩余资金作为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收益分配给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	

## 二、票面利率调整结果

根据《湘财平安-卓越四季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以下简称“《计划说明书》”)以及《湘财平安-卓越四季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以下简称“《标准条款》”)中的约定, 本计划管理人在 18 卓越 A4、18 卓越 A5、18 卓越 A6、18 卓越 A7、18 卓越 A8、18 卓越 A9、18 卓越 10、18 卓越 11、18 卓越 12 存续满三年后有权对本专项计划票面利率(预期收益率)进行调整。根据当前市场行情, 本计划管理人决定对本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票面利率(预期收益率)不进行调整, 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 三、资产支持证券的预期回售的基本情况

1、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根据《计划说明书》以及《标准条款》中的约定, 专项计划存续满三年时, “18 卓越 A4、18 卓越 A5、18 卓越 A6、18 卓越 A7、

18 卓越 A8、18 卓越 A9、18 卓越 10、18 卓越 11、18 卓越 12” 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可选择申报将所持有的资产支持证券按照《标准条款》约定全部或部分回售给深圳市卓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证券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其所持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份额并接受上述关于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的决定。

2、回售登记期：2021 年 8 月 9 日（含该日）至 2021 年 8 月 13 日（含该日）。

3、回售登记办法：在回售登记期内每个交易日通过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如果当日未能申报成功，或有未进行回售申报的专项计划余额，可于次日继续进行回售申报（限回售登记期内）。

### 三、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管理人：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 20 楼

联系人：张浩

联系电话：13676867823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湘财平安-卓越四季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票面利率调整结果及回售办法的公告》之盖章页)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9日